

青年教师公共租赁住房入住流程

准备资料

1. 人事处开具的《新进教工安排宿舍通知单》；
2. 《江浦校区青年教师公共租赁住房入住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；
3. 江浦校区青年教师公共租赁住房入住申请汇总表（附件 2）；
4. 申请人和共同租赁家庭成员的身份证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5. 申请人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6. 已婚者提供结婚证复印件；
7. 《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》（原件）（已婚者提供夫妻双方）。
（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指南 附件 3）

符合《南京工业大学江浦校区青年教师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（附件 4）规定的教职工，可持以上材料至国有资产管理处土地与房产管理科（明正楼 322，联系电话：58139231）办理相关手续；并将附件 2 电子版以“申请人+学院”命名发至邮箱 202210007198@njtech.edu.cn。

房产科审核

1. 房产管理科审核材料；
2. 公示符合条件的申请人；
3. 公示结束后，申请人以抽签方式确定房源，签订租赁协议和日常管理协议，缴纳入住保证金，办理入住手续。

青年教师公共租赁住房退房流程

退房

1. 教职工自行结清水、电、气、网络、电视等费用后，持交费收据至物业管理办公室（亚青村 4 幢 3 单元负一层；58650493）办理退房手续；
2. 管理人员会同教职工查看房间，负责验收，登记水、电、燃气表度数及查验房间家具设备设施等情况。
3. 管理人员验收合格后，开具退房证明。

退还入住保证金

房产管理科根据退房证明，退还入住保证金，并停扣房租。